傳信 聖部 批准

行印會合聯育教教公華中

MG 133 133

& dive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

傳信 聖部 批准

行印會合聯育教教公華中

綱



進行會的當今聖教宗所有歷次劉切宣佈的訓令,完全相符。 試驗,並獲得各效區神長盛意的贊成,核其一切規定,與最關懷公教 敬啓者,貴署所擬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,既經過四年 主教台鑒 傳信聖部公函第三二——三八六七號

辦,益加奮興,該大綱的一切規定,即其優良成績;令人不能不憶及 自一九二八年八月一日激宗對華通電以還,公教進行會在華的試

當日通電中的堂皇綸音。「教宗為補助宣傳福音工作,特囑諸位可敬 主教、組織發展公敦進行會、俾男女信友、及尤屬可愛之青年、皆以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祈禱 佈由信衆友愛發生之個人及社會幸福」。 音中聖善有益原理 ,善言善行·於其祖國之和平,及社會福利,有所貢献,以期福 , 愈得廣佈, 併襄助主殺司鐸 ,宣傳學信之德,分

用以引此碩大無朋的民族皈依基利斯督,並兼收其自身昌盛之實效。 信,公教進行會,在諸熱心司牧指導之下,將成一能力日强之工具, 而且繁榮的發區 聖父既對偉大中華民族 ·得到爽快的和熱誠的響應:聖懷極爲快慰;聖父確 ,特別鍾愛·今知所頒罌論,由在華衆多

的公教生活,方在初放曙光的地域,此等公進組織,當然尤其緊急有 在公發廣揚國內 欲使普通教友参加聖教神長傳教工作,襄助發展此神聖使命 ,公教進行會亦爲緊要而且惟一的組織,況更形健旺 ,雖

益 0

的 確公教進行會的組織,不惟使普通信友,個人信德堅固 一,信德

能常有機緣和傳教士接近的人士 是對於社會的種種天職;且將會員訓練成相當人材,以便歸化一般不 固 爲信衆所皆知寶愛之天主恩賜;使其更加爽快認眞盡其個人的 中華各敎區 , 其需要此種公進運動,較之任何其他地域尤急 0 ,此 特

心信 列國 盡行接觸 盡人皆知者 友,有加入公進會的絕對必要,以便作其本國同胞的宗徒 ,誠屬大莫與京。然則現有的些須傳教士,焉能和此無量數民衆 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,而使其得獲眞道之實炬與聖寵之洪錫?由此可見,凡較熱 。良以 中華一國,已具有全人類四分之一的民衆,於全球 , 而 與

當初那些,爲福音而奮鬥,作大宗徒聖保祿勇毅助手的信友,媲美爭 輝 其次,一旦中國公教信友,充滿傳教精神,完全認清個人使命·

結果將實現一大規模的歸化運動,絕無疑義。凡此種種良好成績 如如

果將公進運動 於締結各式會社,以生活以動作。其已往數千年的光榮歷史,可為明 ;蓋此種組織 ,殊與中華民族性相合,此民族較之任何民族 ,以熱心以穀力,為之發展擴大,則其獲得 , 實非雞事 ,尤傾向

凡中華信友 ,踴躍投身於公教進行會者,須要確信,彼等不但因

而救得個人靈魂,而且於其祖國之進步和昌盛,定將大有裨益:蓋基

化之主要源泉 利斯督之道理與誡命,果能明白認識而誠怨的見諸實行,實爲眞正文 。公敦進行會,在中華廣漠的各敦區、日益發展 则 基

利斯督之聖教

日益根深蒂問,行將為此偉大民族的心願

往

,而天主上智,於此偉大民族

,

固將賜以燦爛光明的前

途

豐隆

各教

和

希望所向

行會 區 的降福,降福閣下,以其爲中華敎務 神長 · 從事奮鬥,以及爲數更多的行將加入而增加公進以前途無量活 爲作天上恩寵之保證 ,重將此神聖事業,向伊等迫切 ,并進行工作之鼓勵 ,日益 叮嚀;幷降福現已加入公教進 進步的發動者; ,唱父特頒慈愛的 降福

茲以個人名義 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,敬祝 閣下諸事順綏 ,並쟯 力的衆

信

友 o

五.

傳信聖部秘書長 嘉祿撒勞第斐利伯總主教銜 嘉祿撒勞第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六日發於羅瑪

六

中華各發區神長安好, 宗座駐華代表公署公函 第三三——一五號

蒙傳信唱部核奪批准。 教宗恩諭與降福,應即斟酌各地情形,實地施行。 茲將該組織大綱登載於一月份之教育叢刊公布之。今者,既蒙

公敦進行會組織大綱,經徵詢各區可敬神長意見,略加修改,已

前於五月三十日本署公函第三二——四五四號,業經言及:『非

之支會,亦須具有其特點,而隸屬於其指導會。」 切規定,在任何地方均能實施,但關組織所有規定,即一規模極小 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-15

,須爲極優秀而充滿眞正敎友精神之分子。 會員之品格,較諸會員之數量,尤關重要;凡屬公敦進行會會員

所有以前各種組織、認為業經取消、應遵現頒組織大綱・成立新

公敦進行會各總指導機關,組織完竣,即時佈告。 宗座代表剛恒毅

九三三年一月六日三王來朝瞻禮發於北平

基本原則

組織 特點 行會之性質與宗旨

指導司鐸

推行公教進行會之職責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九

第四章 各團體之特有組織 第三章 公教進行會各部之組織 第二章 公教進行會之總組織 公教進行會主保

第七章 第五章 第六章 中華公教進行會青年部 中華公教進行會男子部 中華公教進行會女子部

附註

第一章 基本原則

第

條

教宗訓令

敬主教,組織發展公教進行會;俾男女信友,及尤屬可 及社會福利,有所貢獻;以期福音中平善有益原理,愈 愛之青年,皆以祈禱,善言,善行,於其祖國之和平, 教宗比約十一世,爲補助宣傳福音工作,特囑諸位可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得廣布;倂襄助主教司鐸,宣傳聖信之德

**,分佈由信衆** 

友愛發生之個人及社會幸福。」(一九二八年八月一日教

宗比約十一世通電)

條 信友之傳教工作 中華第一會議之規定

第

廣,多數外教人民,得歸聖教。」 即鼓勵其勸化本國人民;庶此動作,發於自然,日益推 第六八三欵。「最關重要者,爲使信友有傳教之精神:

向敦外宣傳聖信之信友會社

公教青年會

教有補助者,皆屬之。」

以及其他致力慈善,實行愛人之慈善團體,凡於擴張聖

區神長亟宜提倡之。無論專務祈禱

,熱心傳敎之善會,

第一九九欵。「凡各處會社,有利於拯救人靈者,傳教

第二零九款。「各區主教,宜於所轄各處,設立課餘青

第二一一款。「公教青年會,隸屬各地主教節制 年會,以提倡良美風俗,而保存學校中所得善訓」 按照法典規定,將會章呈請主教審定 ,始能取用公教會 。必須 0

**社名義。任何形式,任何事故,此等會社,不得參加政** 治運動。」

第二一三款。「此會除遊戲外,以保持熱心,研究學術

,互相輔助,爲宗旨。」

第二一四歇。「日學校及夜學校,亦宜設立。公教青年 ,於此,除受科學及教理之教育外,可從事體育,音樂

,及優美高尚之運動。」

第 三 條 按照教宗比約十一世之定義,公教進行會非他,乃信友 公教進行會之性質與宗旨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力量 皆應用 聖教權利,並以熱切勇敢精神,謀教務之發展;惟於政 信友 凡關於宣傳聖教,維持風化,攻斥異端,衛護聖教權利 治黨派,决不參加 公教進行會之宗旨,乃於聖教神長提倡指導之下,招集 在主教指導之下,輔助聖教,完成其某種職務,之傳教 工作也。(宗座公報一九二九年六六五頁) 對聖教及社會履行義務,雖直接屬於暫福之方法 · 實行宗座關於此事之訓諭·完成個人生活,維護 ,按照個人地位,組織團體;以期集中各人之思想 ,以提倡增進博愛精神。凡此諸端,皆屬公敦進 o 五 ,亦

行 會之範 圍

於各該團體章程。 ,此會應即認爲已經解散。

章者

行會

公教進行會,雖其性質,為不涉政治者;然會員以公民 資格,隨意加入社會團體,亦無不可;惟其團體,於進

,其設立不合主敎意旨,或擅行動作

, 有違神

長定

公教進行會,其性質既完全隸屬於聖教神長;如某處進

行方針上,不得違犯主誡敎規,亦不得危害祖國福

利 ٥

各團體所有宗旨 ,

五條

督之公教:此二者,爲公教進行會會員之特點 虔誠熱切,愛慕慈母聖教會;及勇敢明證,護衛基利斯 組織

礎,方得成立;是以完全屬於聖教神長節制。聖保祿宗

公教進行會,既為神長傳教工作上之輔助,必有合法基

徒向主教云:「聖神既立爾衆為主教,治理天主之教會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與以准定:規定適宜之章程;鼓勵節制其工作;如或

十八節)是故在本效區中,成立公教進行會;已成立者

· 爾衆當注意個人倂注意羣衆。」(宗徒大事錄二十章二

公教進行會,背離固有宗旨,則令其解散;皆爲主敎之

職責。 進行會之組織、完全依照聖教系統;即全國指導會,屬

條 宗座代表節制;教區各會,則由本區主教節制 指導司鐸

第

六

教任命 指導司鐸之普通職務,為推行節制各團體之進行工作 會之指導司鐸,由宗座代表任命;其他各會,由各地主 公敦進行會各團體·皆須有指導司鐸一人。各全國指導

指導司鐸,執行主教所委其他促進會務之各種職務 員之輔助。 理或道德 指導司鐸,参加本會會議及集會;凡議案有違反聖教道 勸導,避靜,講道,及其他適宜熱心進修之神工,爲會 並依照聖教神長之意志,從事監督。其特殊職務,爲以 指導司鐸有制止權 推行公教進行會之職責 ,或 無論 如何與公敎進行會之宗旨性質不合者 0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依照中華第一會議規定,青年,學校,出版等項,已歸

九

Ö

歸該會。 公教教育聯合會負責經理;推行公教進行會之職費,亦

條 公教進行會主保

第

位致命真福,爲主保。

中華公敬進行會,奉普聖教會主保大聖若瑟,及中華列

第二章 公教進行會之總組織

公教進行會男子部。

第

條

公教進行會,包括各種團體,其主要者列左:

公教進行會本會部公教進行會學術研公教進行會學術研

一、中華公教進行會總部。 公教進行會各團體·各有其指導機關 公教進行會各團體·各有其指導機關

三、公敎進行會青年部全國指導會。二、公敎進行會男子部全國指導會。

四、公敦進行會女子部全國指導會。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網

五、公教進行會教區指導會。

條 中華公教進行會總部

件,及各部間之共同事項、併分配各部之工作 總部職責,為處理凡超越各部全國指導會範圍以上之事 之責,即為總部主席,稱為中華公沒進行會總監督

總部大會,每年最少召集一次;事實需要時,亦得另行

導會聯合組織之,而隷屬於宗座代表。宗座代表

, H

教教育聯合會會員中委任一人,預提倡指導公教進行會

中華公教進行會總部,爲最高指導機關,由各部全國指

召集。總部大會,由公敎進行會總監督,請示宗座代表 ,召集之。

總部大會,平時開會地點爲北平。

第三章 公教進行會各部之組織

條 公教進行會男子部包括

一、敎區指導會。(註一)

、全國指導會。

三一發區總會。(總鐸區分會或本堂區支會)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第 條 公敦進行會青年部包括

、全國指導會。

二、大學青年會。

三、敎區指導會。(註一)

四、學生會及童子軍。

五、殺區總會。(總鐸區分會或本堂區支會)

(註一)。各部教區指導會,得互相連合,共同組織公教

進行會效區指導總會。

條 公教進行會女子部包括

第

一、全國指導會。

一、大學女青年會。

四、女學生會 三、敎區指導會

五、教區總會。(總鐸區分會或本堂區支會)

條 公教進行會學術研究部

第

四

傳揚公教道理,而攻斥現代物質派學說之謬誤者,皆屬 凡提倡研究文學,歷史,科學,美術等類之團體,以求

三五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此部

研究部教區各會,隸於主教。全國總會,直接隸於公教

第

Æ 條 公教進行會社會部

進行會總部,而間接隸於宗座代表

得適宜研究,確實保障」o本部隸於公效進行會效區指導 · 「使信友團結力量,對于個人全德·及優良地位,更 本部宗旨,乃如中華全國第一次會議,第二零五款所云

款、關於社會部各會之規定,皆須加以注意 會。中華全國第一次會議,第二百,二零一,二零二, 二零三,二零四,二零五,二零六,二零七,二零八各 :)

# 第四章 各團體之特有組織

# 常務委員會

第 一 條 條 常務委員會頒佈普通規則;規定適宜時間,招集會議; 每團體皆有常務委員會;由會長,副會長,指導司鐸, 凡關公共利益事件,以本會名義行之。收錄入會人員 秘書,及評議員至少二人,組織之。 或召請人員入會,或拒絕與革除不良份子,皆爲常務委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員會之職責。

條 會長由各教區主教任命,任期二年。任期內,聖教神長 ,因重大情由,得停其職務。會長缺席時,由副會長

四 條 評議員之職務,爲以計劃,以實力,輔佐會長;凡有利 會務事件,得會長同意,討論之,實行之。 或年長之評議員,代行會長職務。

第

秘書

第

Ħ.

條

秘書專責,為經理會員名册,收發信件,記錄常務委員

會或全體會議討論事項。秘書由會長委任之。

會計員

第

六

條

會計員,經理會中經濟事項;每屆年終,須向常務委員

會報告收支統計。

職員之任命

第

七

條

會計員,背由會員集會,以多數票額選舉之。

除會長,指導司鐸,及秘書外;其副會長,評議員,及

會員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1 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網 凡中華信友,家庭社會名譽高尚,熱心毅力傳揚聖教

第

第 九 條 會收錄入會。 會員由常務委員會徵集;或會員自行聲請,由常務委員 適宜於達到本會特有目的者,背得為本會會員

第 條 會員行動,有違反本會原則及宗旨者、常務委員會官令

其出會,亦無庸宣佈除名理 由 0

第 第十二條 一 條 關於推廣公沒進行會務方式,以及特殊應用手續,常務 會員中發生爭議,應由會長處理之。

服從望激神長,而無背於公教進行會之精神 委員會,按照時地情形,得自由斟酌籌劃之:惟須完全

集會

第十三條 常務委員會每月至少集會一次。全體會議,每年至少召 委員會,或全體會。 集一次。然遇機會便利,或情形緊急,會長得召集常務

第十四條 部分會議,或全體會議議案,皆由多數贊成决定。如享 分之一,即爲合法會議。 有出席權利之會員,均已照章通知,出席人數達會員二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網

# 會計

十 五. 十六條 條 每年度之預算,由常務委員會釐定之。年終會計員提交 會員每年應納會費,另以細則規定之。

收支統計,由常務委員會查核認可之。

## 附註

· 本大綱之規定,爲中華公教進行會總則;斟酌情形

定進行程序。 逐漸次第施行。各團體按照大綱精神,編製細則,規

職責 **教青年會全國總部,於本大綱公佈後,即行結束,而代** 不合之點,應認爲已經取消,須遵照大綱規定,重行組 以全國指導會。其他團體,如與公教進行會新頒大綱有 可資模範之信友數人,組織公教進行會教區指導會;其 二、凡尚未成立公教進行會各團體之效區,主教得简任 一、遵照臨時簡章,成立之公敎進行會全國總部,及公 0 ,爲成立公教進行會之提倡及預備。該指導會,歸

中華公教進行會總部節制。

第五章 中華公教進行會男子部

性質及宗旨

第 一 條 入會信友,當具有以下特點:信奉衛護聖教之堅决心志 按據本會組織大綱,具見會員之為信友,非祗庸庸碌碌 對本會會員,以及其他信友與激外人之非凡友愛 ,敬禮聖體聖母之誠懇熱心,對敎宗主敬之忠誠服從, ,即爲已足;且當具有基利斯督之思想,切願,且努力

爲全德之信友;卽具有深切之熱心、屏絕本性思想、富

有超性精神者。信友入會資格,由主教審定之。

第 條 卓然感覺,抑且愛護聖敎之至一,及愛德之聯絡;心目 享救世主神泉一致之神恩,懷有一致之希望。會員皆當 公教信友,雖散居曾世,然共成一基利斯督之家庭、分

始信友,曾得此美譽:「彼等乃一心一靈魂。」中華信友 情,互相友愛」。(致羅馬人書十二章十節) 因此認識爾等為我徒。」(若望十三章三十五節) 碧教原 ,亦宜如此,以特別熱心遵行聖保祿之言:「以兄弟之

中常存吾主聖訓曰:「如爾等彼此皆有相愛之情,人將

三六

組織

全國指導會

第

條

全國指導會,由會長,副會長,指導司鐸,及評議員十

二人組織之。企體由宗座代表諮詢該管主教及公教進行

指導會選任秘書及會計員。 會總監督意見任命之。

第

四

條

本指導會會議地點為北平市

第

Ŧi.

條

本會之職責如下:在聖教神長指導之下,發展公教進行

第

各部,組織委員會。

行會總部命令;該總部,亦得按照特殊情形,召集其他

擁護信友應享之公民權利

。履行此項職務,須得公敦進

,聖教所有權等

;並以

如舉行敬禮,學校中之信敎自由

對政府代理信友之要求及權利,以擁護維持聖教自由

此外,如時勢許可、下列各端,亦為本指導會職責:即

行會刊:按照機宜

,召集節制全國會議或分**區**會議

0

編製全國男子部之會務統計及神業狀况報告;爲會員發

會務;調諧所屬各會之工作;處理各會權限以上事務;

條

本會常會每月一次;但會長認為必要時,亦得召集特別

三七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三八

會議。本會不在北平之職員,每年召集一次

٥

區指導會

第 第 七 條 條 教區指導會,奉本區主教命令成立,由指導司鐸,及各 **教區指導會職責如下:遼奉本區主教之意旨及指導,** 方面可資模範之信友五人 ,或五 人以上組織之。

繳全國指導會;超越本會職權以上事項,呈訴全國指導 會核辦;並在可能範圍內,設法施行全國指導會所頒佈 區支會之工作,編製會務統計及神業狀况報告,每 在本區界內,提倡公教進行會;調諧總鐸區分會及本堂 年呈 m

之普通規則。

## 總鐸區分會及本堂區支會

九 條 條 本堂職務司鐸節制。 總鐸區分會,由該總鐸區界內居住,而屬總司鐸管理之 本堂區支會,在本堂區界內成立,而歸本堂司鐸或執行 信友、組織之。

第

第

第 十一條 命之。 其會長及指導司鐸,由主教諮詢總鐸或本堂司鐸意見任 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,當然完全屬於主教治下。

三九

第十二條 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章程,應依照公敦進行會組 

第十三條 總鐸區分會及本堂區支會,直接隸屬於敦區指導會,問 織大綱之意義,審视情形所宜,訂定之。

立,即發生此項隷屬關係。

接隸屬於全國指導會。此等分會支會,一經主效准定成

第十四條 之會刑。 本部會員,皆佩帶同式徽章,併訂閱全國指導會所發行

第六章 中華公教進行會青年部 性質及宗旨

第 第 條 條 本會宗旨,爲衛護青年之信德,增益其知識,而養成純 與任何黨派。然於黨派範圍之外,公敎青年,以適宜合 本會注重宗教,致力教育,毫不涉及政治,是以决不參 正完美人材,以增進聖教及社會之利益 ა

第 第 四 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條 條 會及公民生活之相當知識,教導青年;以防青年惑於新 維持公敦青年之信友生活,其方法為熱切欽敬聖體 關於教育方面 件·無指導司鐸同意,不得以本會名義,有所行動 恒久愛慕聖教 法之方式,表示其愛國熱誠,不在禁止之列。惟此種事 ,本會除注重公教教育之外;並注意以社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Ŧi. 條 本會對於體育,亦不忽視;且提倡運動,以求青年身體 奇,假冒促進祖國發展之形式,而背離眞理砥柱之聖教

第

健壯,並譜正當遊戲增加團結之便利

. 0

組織

全國指導會

條

第

六

司鐸,及評議員組織之。全體由宗座代表,諮詢該管主 公教進行會青年部全國指導會、由會長、 副會長,

指導

教及公教進行會總監督意見,任命之。

七 條 本指導會會議地點為北平市。 指導會選任秘書及會計員。

第

第

本會職責 務 照機宜,召集節制全國會議或分區會議 國青年部會務統計及神業狀况報告;發行本會會刊;按 ,調譜其工作;處理所屬各會權限以上事務;編製全 如下:在聖教神長指導之下,促進所屬各會會 0

第 儿 條 指導會 凡有關公教進行會,公共利益之重要事件,青年部会國 督司鐸,向公教進行會總部請示。青年部全國指導會 ·應於每年總部大會期間 ,或其他時期晋謁總監

四三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與其他各部全國指導會問,意見不能一致時,當依總部

第 本會常會每月一次;但會長認為必要時,亦得召集特別 或公敦進行會總監督之意見决定。

會議。本會不在北平之職員,每年召集一次。

### 大學青年會

第十 第 十二條 條 本會之性質及宗旨,與公教進行會青年部同、第六章第 之青年爲會員。 本會設於大學校所在各城市,以各地前來就學品性優良 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條)然本會特別注意下列事項•

險之純正信友生活;並以取得真實學問,期於冒名科學 甲、於完成學業上,適宜衛護公敎青年,以保持感受危

之謬論,有關駁能力,且可實際證明天主爲知識之主宰 乙、妥善培植大學肄業之公敎青年,以備師資,而增益

第 十四條 大學校長任命本會之指導司鐸。(註) (註)凡祗有國立大學,而無公教大學之城市,該地主教

四五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第

十三條

聖敎及社會之福利。

本會章程,皆自公敎進行會組織大綱中採取,由公敎大

學校長認可准定之。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四六

官為在彼肆業之公教學生,設法成立本會。

第十五條 大學青年會,隸屬於青年部全國指導會;故本會各常務 報告。凡超越本會權限事件,應向該指導會請示 委員會,每年應向青年部全國指導會,具呈統計及神業 ó

教區指導會

第十六條 教區指導會、奉本區主教命令成立,由指導司鐸、及各

會長由主教任命。 方面可資模範之公敦青年五人;或五人以上,組織之。

第十七條 敦區指導會,職責如下:遼奉本區主教之意旨及指導

請示全國指導會核辦;並在可能範圍內,奉行全國指導 會所頒佈之各種規則。 告,每年呈繳全國指導會;凡超越本會補限以上事件 鐸區分會及本堂區支會之工作:編製會務統計 而 在本教區界內,提倡公教進行會青年部事務;調諧總 及神業報

學生會及童子軍

第十八條 學生會及童子軍,由公教學校之兒童及青年組織之;遵 守本區主教訂定之規則。依照公教進行會普通規則成立

,而統屬於青年部全國指導會。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網

總鐸區分會及本堂區支會

第十九條

總鐸區分會,由該總鐸區界內居住而屬總鐸管理之公敦

第二十一條 第二十條 各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,當然完全屬於主教治下 本堂職務司鐸節制。 本堂區支會,在本堂界內成立,而歸本堂司鐸,或執行 青年組織之。

。其會長及指導司鐸,由主敎諮詢總鐸或本堂司鐸意見

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章程,應依照公敦進行會組

任命之。

織大綱之意義,審視情形所宜,訂定之。

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,直接隸屬於教區指導會, 成立,即發生此項隸屬關係。 間接隷屬於全國指導會。此等分會支會,一經主教准定

第二十四條 之會刋。 本部會員,皆佩帶同式徽章,並訂閱全國指導會所發行

第七章 中華公敦進行會女子部

性質及宗旨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

四九

五〇

條 本部以公敦進行會共同宗旨,為進行目標;然特別注意 左列事項:

並得宣傳 乙、以言語,以表樣,使黑教在外教人中,獲得榮譽, 導始獲恢復之婦女地位。 0

甲、在家庭及社會上,表示因外教習俗墮落,藉公教訓

丁,公教婦女,一致努力,而為提倡輔助慈善事業之中 地位之種種,即刻改除。

丙、家庭中,

如尚保存含有敦外習俗意味,及不合信友

堅份子。

第 條 入會婦女,尤其學校之教師與學生,當在知識階級之教

第 條 關於爲人母者,本會竭力開導,期其善盡己責,而使子 護宣傳聖教 外婦女中,努力以適宜方法,分散辯道書籍刊物 0 ,而辯

第 四 條 責任。 女青年會,酌量情形所宜,略如青年部宗旨,以熱心神 工純全品行,端脯表樣・學術研究,以及其他適宜方法 女得受聖教教育。 ,指導青年女子,以備妥善承行天主上智爲彼等預定之

組織

全國指導會

第

ħ.

條

公敦進行會女子部全國指導會,由會長、副會長、指導

管主教,及公教進行會總監督意見,任命之。 司鐸,及評議員六人,組織之。全體由宗座代表諮詢該

指導會選任秘書及會計員 0

本指導會會議地點為北平市

本會職賣如下:遵照聖教神長指導,促進所屬各會會務

第

第

調諧其工作;發行會刊,以爲本會公共聯絡機關;編

條 本會常會,每月一次;必要時。亦得另行召集。 製全國女子部之神業及統計報告。

大學女青年會

第

八

儿 條 肄業大學之公教女生,有相當人數時,即以彼等組織大 學女青年會。其特殊規則,斟酌情形,按照大學青年會

第

教區指導會

規則訂定之。

第 條 教區指導曾奉本區主教命令成立,由指導司鐸,及各方

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網

面 可資模範之公教婦女五人,組織之。會長由主教任命

第十 條 教區指導會職賣如下:遼奉本區主教之意旨及指導,在 所頒佈之各種規則 會務統計及神業報告,每年呈繳至國指導會;並奉行其 **黎區界內提倡進行會女子部事務,並調諧其工作;編製** 0

#### 女學生會

# 第十二條 本會由公教學校肄業之女生組織之。遵行本區主教訂定

之規則。

總鐸區分會及本堂區支會

第十三條

鐸區界內之成年女子組織;後者,則由界內之青年女子

總鐸區分會,別爲成年女子會及青年女子會。前者由總

第十四條 組織;皆歸總鐸節制 9

本堂區支會,亦別為成年及青年女子會,由界內之成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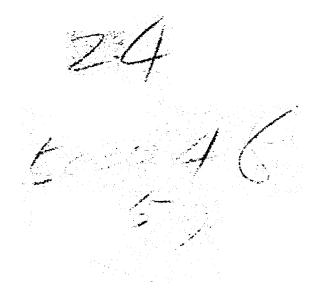
制。 及青年女子組織;皆歸本堂司鐸或執行本堂職務司鐸節

第十五條 中華公教進行會組織大綱 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,全屬於主教治下。其會長 五五

第十六條 第十七條 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章程,應依照公敦進行會組 織大綱之意義,審視情形所宜,訂定之。

總鐸區分會,及本堂區支會,直接隸屬於教區指導會

第十八條 本部會員,皆佩帶同式徽章,併訂閱全國指導會所發行 之會刋。 成立,即發生此項隷屬關係 問接隸屬於全國指導會。此等分會支會;一經主敬認可



KBC G 979, 2 33